

政府總部  
民政事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十二樓



GOVERNMENT SECRETARIAT  
HOME AFFAIRS BUREAU

12TH FLOOR,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中文譯本]

本局檔號 OUR REF: HAB CR/4-35/1/1 C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AC/R58  
電話 TEL NO.: 3509 8118  
圖文傳真 FAXLINE: 2591 6002

(以傳真(號碼：2840 0716)發送的急件)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韓律科女士

韓女士：

審計署署長第五十八號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報告書

青年廣場(第 8 章)

貴委員會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來函，為有關上述審計署報告書所舉行的公開聆訊索取資料。現謹將本局就第 2、4、5、9 及 12 條問題的回覆，列於本函附件，以供參閱。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致貴委員會一函中，第 3 條問題之回覆有一手文之誤；當中首句應為「Y 旅舍共有 148 間房間，包括 **138** 間雙人房、8 間三人房、1 間六人房及 1 間四人複式房。」，而非「130 間」。現特更正，並謹此致歉。

民政事務局局长

(余泳倫 代行)

連附件

副本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长(傳真：2147 5239)  
審計署署長(傳真：2583 9063)

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委員會秘書附註：附錄 12 附件的內容業經更正。

就帳目委員會 2012 年 4 月 23 就  
審計署署長第 58 號報告書第 8 章 - 青年廣場的提問  
部分回覆

---

Q2：曾否在青年廣場舉辦國際交流活動？若有，請列出舉辦日期、活動名稱、內容簡介、外國來訪主要嘉賓姓名（如講者）、外國來港參加者人數。

A2：在 2010-11 及 2011-12（截至 2012 年 3 月）合約年度期間曾於青年廣場舉辦的國際交流活動包括：

日期	活動名稱
2010 年 7 月	國際暑期青少年舞蹈營
2010 年 12 月	亞太區紅十字與紅新月會青年領袖論壇 2010
2011 年 2 月	香港模擬聯合國會議 2011
2011 年 5 月	國際舞蹈營 2011
2011 年 7 月	香港中學生模擬聯合國會議 2011
2011 年 8 月	第一屆亞洲國際青少年芭蕾舞大賽
2011 年 9 月	Imperial College PASS Society Annual Charity Concert
2011 年 10 月	2011 第二屆亞洲青少年鋼琴藝術節
2012 年 2 月	香港模擬聯合國會議 2012

我們並沒有參與這些活動的外國來訪嘉賓姓名及外國來港參加者人數的資料。

Q4：請提供過去一年租用以下場地的團體、活動內容、活動參加人數、活動收費：

- (a) 平台Y展覽場地
- (b) Y劇場
- (c) 會議室
- (d) 活動室
- (e) 舞蹈室
- (f) 旅舍（以團體為單位，不需列出個別旅客）
- (g) 辦公室

- (h) Y綜藝館
- (i) 錄音室
- (j) 服裝設計室
- (k) 錄影室及影片後期製作工作間
- (l) 攝影室
- (m) 樂隊室

就4(b)至(e)項，請列出該等設施的租金相比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社區會堂相關設施的租金為何？

A4：有關資料整理需時，我們會盡快回覆。

Q5：（就審計報告第 2.40 段）每平方米的管理費為何？廣場有否做碳審計及採取有效節能措施？年度用電度數及電費支出為何？

A5：青年廣場每平方米的管理費每年為約 1,315 元。

青年廣場積極支持環保，現時雖未有進行碳審計，但已參與一系列的環保計劃，包括「減廢標誌計劃」及「清新室內空氣標誌計劃」<sup>1</sup>，並正按【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第 610 章）進行建築物能源效益審核報告。此外，青年廣場已採取的節能措施如下：

- 按日照長短調節室外範圍照明設備的開啟時間－
  - 夏季：黃昏 6 時半至早上 6 時
  - 冬季：下午 5 時半至早上 7 時；
- 在場地關閉的日子，關掉空調，並視乎需要開動通風設備；
- 部分樓層在非繁忙時間改開緊急照明系統；
- 外牆招牌及廣告燈箱採用低耗電量的 LED 燈；
- 公眾走廊及樓梯採用低耗電量的照明設備；
- 主座大樓所有扶手電梯設有閒置模式；及
- 在晚上 12 時後適度調節主座大樓的升降機服務。

---

<sup>1</sup> 「減廢標誌計劃」及「清新室內空氣標誌計劃」是由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聯同環境保護署及九個機構於 2008 年開始合辦的「香港環保卓越計劃」下「環保標誌」的其中兩個範疇。就「減廢標誌計劃」，青年廣場於 2012 年 1 月已獲得良好級別標誌；而「清新室內空氣標誌計劃」，測試報告正進行中，預計 2012 年中可獲得良好級別標誌。

青年廣場按合約年度的用電度數及電費支出如下：

合約年度	用電度數	電費支出
2009-10	3,347,461	\$4,096,101
2010-11	5,664,507	\$6,798,399
2011-12 (截至2012年3月31日)	5,286,465	\$6,888,600

**Q9：**有多少團體租用旅舍？租用日數是多少？該等團體有否在租住旅舍同期在廣場舉行活動？是什麼類形的活動？

**A9：**在2010-11及2011-12(截至2012年3月)合約年度期間分別共有65及111個團體<sup>2</sup>租用Y旅舍，分別涉及7,651及12,817個房間晚數。部份團體於租用旅舍期間於青年廣場舉行活動，活動類型包括有音樂、舞蹈、會議、展覽、典禮、培訓及工作坊等。

**Q12：**請提供民政事務局與承辦商簽訂的服務合約。

**A12：**我們現正研究律政司就貴委員會要求提供與承辦商簽訂服務合約一事的法律意見，並會盡快作出回覆。

民政事務局  
公民事務科(1)  
2012年4月30日

---

<sup>2</sup> 如有團體在同一合約年度租用旅舍多於一次，只會計一次。